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的公告

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鸿能”）计划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变动不超过 4,300,011 股，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下同）的 3.2845%（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变动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变动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宁波鸿能出具的《关于持有中一科技股份权益变动达到 1% 的告知函》，宁波鸿能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285,9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二十号办公楼527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12月15日至2024年1月9日		
股票简称	中一科技	股票代码	301150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28.5980		1.0000	
合计	128.5980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72.8066	1.3438	44.2086	0.34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2.8066	1.3438	44.2086	0.34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宁波鸿能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鸿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备查文件	
宁波鸿能出具的《关于持有中一科技股份权益变动达到1%的告知函》。	

注：

1、“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为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披露《关于特定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公告》时宁波鸿能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变动前对应公司总股本为当时公司总股本剔除当时公司最新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2、“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鸿能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变动后对应公司总股本为目前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最新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3、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特此公告。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